

# 中国村镇银行 可持续发展研究

邱 晖◎著

 科学出版社

# 中国村镇银行可持续发展研究

邱 晖 著

科学出版社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本书在综合运用新制度经济学、农村金融及市场营销等众多理论的基础上,对中国村镇银行的市场定位、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交易费用、小额信贷技术创新、风险分析及其防控机制、竞争力、监管、可持续发展机制的构建问题进行了详细的分析,重在从不同维度深入挖掘制约村镇银行可持续发展的因素并寻找有针对性的对策。在此基础上,本书从村镇银行自身及政府部门两个主体出发,通过寻找“支农性”与“商业可持续性”二者之间的最优平衡,构建村镇银行的可持续发展机制。

本书可供金融专业的教师和学生阅读,也适合从事农村金融理论和实务研究的学者、农村金融机构的工作人员参考阅读。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村镇银行可持续发展研究/邱晖著.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8.6  
ISBN 978-7-03-057789-4

I. ①中… II. ①邱… III. ①村镇银行-可持续性发展-研究-中国  
IV. ①F832.3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29542号

责任编辑:王彦刚 都 岚 / 责任校对:陶丽荣  
责任印制:吕春珉 / 封面设计:东方人华平面设计部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8年6月第一版 开本:B5(720×1000)

2018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9

字数:171 000

定价:55.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虎彩〉)

销售部电话 010-62136230 编辑部电话 010-62135397-2016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4030229; 010-64034315; 13501151303

# 前 言

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农村对于经济资源的需求在不断扩大，作为农村经济资源之一的农村金融的供给却存在很多问题，难以适应需求的变化。缓解农村金融供求失衡的途径之一是通过改革将更多的金融资源配给到农村地区，满足农村地区经济发展的需要。在政府的主导下，我国的农村金融组织制度经历了多次强制性变迁。但从支持“三农”的绩效上看，历次制度变迁并没有达到制度设计者的预期。

针对农村金融供给所进行的改革基本上可以看成是由存量改革和增量改革组成。存量改革的重点在于提高已有农村金融资源的使用效率。增量改革的重点在于设置更多的农村金融机构，调动更多金融资源投向农村地区。2006年，以村镇银行为主体的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的设立是一次重要的制度变迁。此次制度变迁并非简单数量上的“增量”调整，而是要改变农村金融供给的“秩”。

具有“草根”特色的村镇银行更加“亲农”，承载着支持“三农”发展的历史使命，是具有准政策性质的农村金融机构。但从性质上讲，村镇银行是以利润最大化为目标的商业性金融机构，这两者之间存在矛盾。这个矛盾是村镇银行发展过程中出现异化的根源。正是由于该矛盾的存在，村镇银行的可持续发展问题才会引发广泛的关注，成为人们在论及村镇银行时无可回避的问题。村镇银行具有特殊的地域性和政策性特征，其可持续发展一方面能够实现自身财务上的可持续发展，其收益必须要能够实现对成本的覆盖；另一方面，也是更重要的，要实现服务“三农”、支持“三农”的可持续性，防止因为追逐利润而偏离预设的轨道。

上述双重意义上的可持续性如何实现，是摆在村镇银行以及政策制定者面前的一道难题。本书运用新制度经济学中关于产权、交易费用、制度变迁等相关理论，对这道难题进行了尝试性的解决。为此，本书从市场定位、股权结构与治理结构、交易费用、产品创新、风险防控、竞争战略、政府监管等不同维度对村镇银行的可持续发展问题展开了细致的研究。

1) 从市场定位上看，村镇银行应主要布局在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县域和乡镇，客户群体主要是农户和小微企业，其产品应该以小额信贷为主。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基于对利润的追逐，村镇银行往往从一开始就偏离了“贷农”“贷小”的市场定位。能否通过深耕农村金融市场来获得足以可持续发展的利润，是村镇银行能否在不偏离支持“三农”轨道上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2) 从股权结构与治理结构上看，由于村镇银行是由主发起行发起成立的，

主发起行对村镇银行绝对控股，村镇银行容易因此沦为主发起行的分支机构，成为主发起行战略布局的棋子。村镇银行发展的方向应该是民营化，让民间资本在村镇银行中享有更大的话语权。

3) 从交易费用上看，与大型商业银行相比，村镇银行的比较优势在于能够以更低的成本提供小额信贷产品。村镇银行的多种制度安排都有助于降低交易费用，但某些缺陷又使其面临着较高的交易费用，对于导致其面临高额交易费用的因素，需要通过制度创新来加以改进。

4) 从产品创新上看，村镇银行的主要业务是小额信贷，村镇银行在收集软信息以及利用社会网络的优势使其具有从事小额信贷的优势。通过对个体贷款技术及团体贷款技术的创新，村镇银行能够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和收入。

5) 从风险防控上看，在经营过程中，村镇银行主要面临的风险有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村镇银行需要通过对风险防控机制的创新来降低源于风险对可持续发展的威胁。

6) 从竞争战略上看，村镇银行要抓住新农村建设以及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机遇，利用自身在掌握软信息上的优势，大力发展以小额信贷为主体的小微金融服务。与其他农村金融机构展开错位竞争，打造品牌形象。加强软硬件建设，加快与担保公司、保险公司的合作，寻找更多的利润空间。

7) 从政府监管上看，为了维护农村金融市场的稳定，以银监会为主体的监管机构出台了一系列针对村镇银行的监管措施。由于既要保证村镇银行的“支农性”，又要保证村镇银行的“商业可持续性”，对村镇银行的监管陷入困境。破局的关键在于村镇银行能够通过农村金融市场的深耕获得一定的利润率。这需要监管部门积极鼓励村镇银行改善股权结构、积极进行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创新，但这与维护金融稳定之间又形成了另外一组矛盾。因此，对于村镇银行的监管需要在“支农性”与“商业可持续性”之间寻求平衡，在鼓励金融创新和维护金融稳定之间寻求平衡。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得到了吉林大学经济学院孙少岩教授的多次指导，孙少岩教授是作者在吉林大学博士后期间的合作导师，他的许多宝贵建议令我受益匪浅。在此，对孙少岩教授表示由衷的感谢。本书的出版得到了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新型城镇化视角下黑龙江省农业供应链金融发展策略研究”（项目批准号：15JYD06）以及哈尔滨市重点领军人才梯队——应用经济学（城镇建设与投融资）的资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邱 晖

2018年1月

# 目 录

第 1 章 中国农村金融组织制度的变迁与村镇银行的出现	1
1.1 农村金融制度变迁的理论基础	1
1.2 中国农村金融制度的供求分析	5
1.3 中国农村金融组织制度的变迁	12
1.4 农村传统正式金融组织的缺陷	18
1.5 新型农村金融组织的制度变迁	20
第 2 章 中国村镇银行相关政策演变及发展现状	23
2.1 村镇银行相关政策演变	23
2.2 村镇银行发展现状	35
第 3 章 中国村镇银行的市场定位分析	38
3.1 设立村镇银行的根本动机	38
3.2 基于 C-A-P 模型的村镇银行市场定位战略	40
3.3 村镇银行市场定位的偏离	42
3.4 村镇银行回归“贷农”“贷小”市场定位的策略	45
第 4 章 中国村镇银行的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分析	48
4.1 股权结构理论	48
4.2 村镇银行股权结构的特征	50
4.3 村镇银行股权结构对绩效的影响	52
4.4 提升村镇银行经营绩效的建议	56
第 5 章 中国村镇银行交易费用分析	59
5.1 金融交易中的交易费用	59
5.2 交易费用视角下村镇银行发展的优势	60
5.3 交易费用视角下村镇银行发展的劣势	63
5.4 交易费用视角下村镇银行发展的策略	65

<b>第 6 章</b>	<b>中国村镇银行小额信贷技术创新</b>	68
6.1	小额信贷的基本理论	69
6.2	村镇银行小额信贷技术创新的基本做法	72
6.3	村镇银行个体贷款技术创新	75
6.4	村镇银行团体贷款技术创新	76
6.5	我国村镇银行小额信贷技术创新的切入点	79
<b>第 7 章</b>	<b>中国村镇银行风险分析及其防控机制研究</b>	81
7.1	村镇银行风险的类别	81
7.2	信用风险分析	81
7.3	操作风险分析	83
7.4	流动性风险分析	87
7.5	村镇银行风险控制机制创新	88
<b>第 8 章</b>	<b>中国村镇银行竞争力研究</b>	91
8.1	商业银行竞争力概述	91
8.2	村镇银行竞争力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	96
8.3	村镇银行竞争环境分析	97
8.4	村镇银行的 SWOT 分析	99
8.5	村镇银行竞争战略的构建	101
<b>第 9 章</b>	<b>中国村镇银行的监管</b>	103
9.1	村镇银行监管制度的演变	103
9.2	对现有监管制度的梳理	108
9.3	村镇银行监管存在的问题	113
9.4	改善村镇银行监管的思路	115
<b>第 10 章</b>	<b>中国村镇银行可持续发展机制的构建</b>	118
10.1	明确市场定位	118
10.2	完善治理结构	119
10.3	破解资金瓶颈	121
10.4	创新贷款品种	124
10.5	加强风险控制	126

---

10.6 改进对村镇银行的监管 .....	128
10.7 加大政策支持 .....	130
参考文献 .....	132

# 第1章 中国农村金融组织制度的变迁 与村镇银行的出现

为了适应农村地区对于金融产品和服务日益增长及多样化的需求,我国的农村金融组织制度经历了多次变迁。我国农村金融制度的变迁基本上是强制性变迁,农村金融制度历次变迁的出发点是更好地解决“三农”问题,但从实际的绩效来看,正式的农村金融机构所起的作用往往无法达到预期的效果,而非正式的农村金融机构在农村资金供求市场上扮演了十分重要的角色。2006年,政府为了解决农村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覆盖率低、竞争不充分、金融供给不足、金融服务缺位等“金融抑制”问题,推动了一轮新的强制性制度变迁,村镇银行的出现就是这次制度变迁的产物。

## 1.1 农村金融制度变迁的理论基础

### 1.1.1 制度的供求与均衡

#### 1. 制度的内涵

在新古典经济学中,制度是一个外生变量。制度作为一个内生变量进入经济分析领域是新制度经济学较新古典经济学的一个重大突破<sup>①</sup>。新制度经济学保留了新古典经济学的理性人假设<sup>②</sup>,但两者至少有以下三点不同:一是新制度经济学认为理性人在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过程中存在着损人利己的机会主义倾向<sup>③</sup>;二是新制度经济学认为由于知识、信息等条件的限制及不确定性的广泛存

---

① 新古典经济理论家并非没有认识到制度的重要性,如马歇尔就指出人的行为深受制度结构的影响。但新古典经济学的发展主要是沿着技术性越来越强的方向前进的,制度的重要性逐渐被淡化。新制度经济学则旗帜鲜明地提出制度是经济运行最终绩效的一个关键变量,这是其与新古典经济学相比较的一个重要进步之处。

② 关于农户的行为是否具有经济理性的问题存在争论。恰亚诺夫就提出过“生存小农”的概念,指出小农的生产目标是维持简单再生产,既没有积累的欲望,也不按照利益最大化行事。陈雨露和马勇在其所著的《中国农村金融论纲》中指出,大量的实地调研表明中国的农户不仅严格遵循经济理性行事,而且他们的经济行为随着经济改革的深入越来越市场化。

③ 杨小凯曾指出,机会主义行为是指一个参与者的利益是以损害其他人的利益为代价的,这种对策行为正是内生交易费用产生的根源。

在，理性是有限的<sup>①</sup>；三是新制度经济学认为理性人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的行为受到一定制度的约束<sup>②</sup>。一般而言，制度被认为是对人的行为的一种约束。舒尔茨（1994）将制度定义为涉及社会、政治、经济等一系列人类行为的规则。诺斯（1994）将制度定义为由法律、合同等正式规则及风俗习惯等非正式规则共同构成的博弈规则。总之，制度是对人类行为加以约束的一组正式或非正式规则，其作用在于抑制人类的机会主义倾向，将人类行为约束在社会能够认同的可以合理预期的轨道上，通过减少囚徒困境和降低交易费用使个人的收益率能够接近社会收益率，通过建立一个人们相互作用、稳定的结构来减少不确定性。

## 2. 制度的需求

舒尔茨（1994）将人的经济价值的提高看作制度需求的源泉。诺斯和托马斯（2009）通过考察西方国家资本主义制度演化的历史后指出，人们对新制度产生需求的原因是制度创新能够带来外部利润内部化的结果。拉坦（1994）将技术变迁及与技术变迁相关联的相对价格的变化视为引发制度需求的重要因素。

制度需求有以下三个基本影响因素。

1) 技术进步。技术与制度之间存在双向互动，技术水平的提高可以改变生产结构、降低交易费用，从而产生新的制度需求。如何分割由于技术进步带来的经济利益也会导致对新制度需求的产生。

2) 群体偏好的变化。偏好的变化会改变原有效用函数，进而改变人们关于成本和收益的比较，最终改变人们对于制度的需求。

3) 其他制度安排的变迁。不同的制度安排之间可能存在相互依存的关系，某项制度安排的改变可能会带来连锁性的制度需求。

## 3. 制度的供给

舒尔茨（1994）指出，制度供给实际上是对于因为人的经济价值提高而形成对现行制度的压力而做出的滞后调整。拉坦（1994）指出，制度供给是政治家试图通过创新解决各种利益集团之间的冲突的结果，利益集团的力量对比是决定制度供给内容和速度的关键因素。诺斯（1994）指出，只有当预期净收益超过预期成本时，新的制度供给才会出现。

---

① 有限理性无非要表明决策制定者并非无所不知，而是在信息的加工方面存在着实际的困难。西蒙曾指出，尽管人们是“意欲理性的”，但却不是“超级理性的”。

② 在一般意义上，制度是指要求大家共同遵守的办事规程或行动准则。亦指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法令、礼俗等规范或一定的规格。在制度经济学中，尽管许多人给制度下过不同的定义，但其都强调制度作为人的行为的约束的这种根本性特征。在新制度经济学中，制度的重要性主要体现在制度能够抑制人的机会主义行为并指导交易中主体间的利益分配及交易费用的分摊。

制度供给有以下五个基本影响因素。

1) 宪法秩序。宪法确定了一个国家最基本的社会关系及政治制度, 决定了制度供给的合理边界, 影响制度供给的方式和进程。

2) 制度供给者的偏好。制度供给会引发利益重新分配, 制度供给者自身的利益诉求和偏好对制度供给有极大影响。

3) 制度的供给成本。制度的供给成本包括制度的设计成本和实施成本。制度的供给成本是决定新制度供给能否实现的一个重要因素。

4) 现存的制度安排。制度具有路径依赖的特征, 沿着原有制度设定的方向前进, 所遇到的阻力往往比彻底的改弦更张要小得多。

5) 非正式制度规范。非正式制度规范是制度供给的潜在约束条件, 正式制度供给需要和非正式制度很好地兼容才能取得预期的效果。

#### 4. 制度的均衡

尽管新制度经济学与新古典经济学相比有诸多不同, 但新制度经济学仍然坚持均衡分析的方法, 并将其应用在对制度的分析上。制度均衡是指在影响人们的制度需求和制度供给的因素一定时, 制度的供给适应制度的需求<sup>①</sup>。制度均衡本质上讲是一种纳什均衡, 即人们从目前既定的制度结构和制度安排中达到了一种满意的状态, 不存在改变既定制度结构和制度安排的激励。经济社会中既定的制度结构和制度安排决定了可供选择制度的集合, 该经济社会中的每一个主体(个人或组织)都从自身利益最大化出发, 在上述既定的制度集合中选择能够为自己带来最大利益的制度安排。为了实现这一点, 经济主体需要不断地进行成本和收益的比较。对整个经济社会而言, 不同主体在为了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而不断进行成本收益比较并对制度安排进行选择的过程中, 形成了一个动态且复杂的博弈过程, 制度均衡就是这个动态且复杂的博弈过程在某个时刻达到帕累托最优时的状态<sup>②</sup>。制度均衡是一种暂时的状态, 制度非均衡向制度均衡的演进过程是一个帕累托改进过程。能够实现制度均衡的制度安排其净收益必然是大于零的, 而且在多种可以选择的制度安排中, 其净收益应该是最大的。当制度均衡实现时, 制度供给能够很好地适应制度需求。

与制度均衡相反, 制度非均衡表明人们对于现行的制度安排不满意。不满意

① 制度均衡与商品市场均衡是不同的, 商品市场的均衡通过价格调节使商品的供给数量与商品的需求数量相等。而制度均衡则更接近博弈论中的某些均衡概念, 它表达了生活在特定制度下的人们缺乏改变现行制度的激励。如果更加深入地理解商品市场的均衡, 即当均衡一旦达到就意味着决定供求的任何一种势力都不具有改变现状的动机和能力, 从这个意义上观察, 我们会发现均衡分析有着共通的内核。

② 这里的核心思想在于制度均衡一旦实现, 就意味着这个社会暂时丧失了进行制度创新的动力和力量。

的原因是存在比现行制度安排能够带来更大净收益的制度安排。制度非均衡可能表现为制度供给不足,也可能表现为制度供给过剩。制度供给不足是指由于外部性或利益集团的阻挠等原因,用新的制度安排去替换原有的制度安排并获得盈利的努力无法实现。制度供给过剩是指相对于制度需求而言存在着多余的制度供给,或者一些无效的、过时的制度仍然在发挥作用。

制度的演化是一个由均衡到非均衡再到均衡的螺旋式发展过程,制度均衡与制度非均衡之间的转换关键取决于新的制度安排获取潜在盈利的能力。

### 1.1.2 制度变迁

#### 1. 制度变迁的动因

高效率的制度替代低效率的制度的过程或者更有效的制度产生的过程就是制度变迁。戴维斯和诺斯在《制度变迁与美国经济的增长》中指出,当经济主体发现在现行制度下无法实现潜在利润时,就会要求应用新的制度安排来最大化自身的利益,这可能会产生新的制度安排并出现制度变迁。也就是说,制度变迁的动因在于使存在于外部的潜在利润内部化。

#### 2. 制度变迁的过程

制度变迁的过程也可以看成制度结构从非均衡走向均衡的过程。制度均衡是一种帕累托最优状态,这种状态可能由于外部事件带来的压力而改变。例如,在原有的制度均衡下,某种改进举措因为成本太高而无法实施,但一项新的技术发明的出现可能会大大降低新制度安排的成本,从而使制度变迁成为可能。如果制度变迁的预期净收益超过预期成本,制度变迁往往就会发生。制度变迁会导致经济主体之间权力的重新界定及利益的重新划分,而利益摩擦及各种阻碍因素的存在导致的制度变迁的延误被称为时滞。

#### 3. 制度变迁的方式

制度变迁可以分为诱致性变迁和强制性变迁。诱致性变迁是由于潜在利润的存在,有关群体对于制度的非均衡产生了自发性的反应,从而产生一种自下而上、从局部到整体的变迁。强制性变迁则是以政府为主体所推行的自上而下的激进式变迁。由于强制性变迁不是由相关利益主体通过重复博弈形成的,而是政府根据经验形成的,因此容易出现低效率的制度变迁。制度变迁的上述两种方式是互为补充的,前者以需求主导为主,后者以供给主导为主。

#### 4. 制度变迁的路径

制度变迁中存在着路径依赖。制度变迁的路径选定后,其沿着该既定方向发展的动力会逐步得到自我强化。制度变迁会沿着既定路径自我强化,因此它可能会因进入良性轨道而实现改善,也可能会因顺着原来错误路径继续恶化,甚至被“锁定”在某种无效率状态。

## 1.2 中国农村金融制度的供求分析

### 1.2.1 中国农村金融制度的需求分析

#### 1. 农村金融需求的特征及变化趋势

##### (1) 农村金融需求的特征

研究者在考察中国农村金融需求的时候,必须认识到区域和主体的巨大差异带来的明显的多元化特征。由于经济发展水平的差异,不同地区对农村金融需求的差异十分明显。在同一地区,农村金融需求主体的收入水平不同,以及从事的生产活动不同,使在同一地区不同需求主体之间对农村金融的需求也表现出很大的差异。

1) 不同地区农村金融需求的差异。不同地区对农村金融的需求与该地区的经济发展程度是成正比的。东部地区经济发达,农户对于农村金融的需求强烈,借款的规模也大。西部地区经济落后,农户对农村金融的需求小。东部地区由于工业化和市场化程度高,农户在非农业生产经营上的投入比较大,因此信贷需求比较旺盛,单笔信贷额度也往往比较高。西部地区则相反,农户以传统种养殖业为主,贷款需求小,单笔信贷额度也比较小。中部地区的信贷需求及单笔信贷额度介于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之间。

在东部地区,农户的信贷需求旺盛且信贷额度高,但贷款一般并不用于农业生产。因为东部地区农户的收入已经在相当大的程度上非农化,农户对农村金融的需求大部分源自非农产业及非农部门的需求。在中部地区,农业产业化推进引发了大量的信贷需求,因此,中部地区农户对农村金融的需求更多是源于农业生产的需求。在西部地区,尤其是一些经济发展水平比较低的地区,用于满足消费性生活需求的农村金融信贷需求仍然占有不小的比例。

2) 同一地区不同主体农村金融需求的差异。农村金融需求主体主要包括农户、农村企业、农村合作组织三大类。

农户及农村企业对于农村金融的需求各有特点。不同农户的资产状况和收入水平的差异非常大,从事金融活动的方式和能力的区别也很大,因此不同农户对于金融的需求不同。从总体上,农户可以分为贫困型农户、维持型农户和市场型农户三类<sup>①</sup>。

贫困型农户的主要收入来源是传统的农作物种植,非农收入很少,其资金的需求主要源于应付生活开支或少量的生产需求,需要的金额少、期限短。此类农户由于缺少抵押物或者担保品,基本无法从正式金融机构获得贷款。

维持型农户的主要收入来源是养殖业,其资金需求主要源于维持和发展小规模生产活动,借款金额相对较大,期限也较长。维持型农户的生产能力和信用意识要强于贫困型农户,往往可以从当地的中国农村信用合作社(以下简称“农信社”)得到一些信用贷款,但维持型农户同样几乎无法提供合格的抵押品。

市场型农户从事一些规模化、专业化的生产经营活动,拥有较多的非农收入,其资金需求主要源于扩大再生产的需要,所需资金数额大、期限长。市场型农户具有提供一定数量抵押品的能力,但由于经营规模的限制,这类农户也难以从商业银行获得数额较大的贷款。

农村企业的金融需求在整个农村的金融需求中占据很大的比重,农村企业既有各种规模比较小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也有规模较大的龙头企业。农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往往依赖当地的某些自然资源或特色农产品,从事一些附加值比较低的生产活动,或者依赖当地的龙头企业,提供一些配套服务。其对于资金的需求往往出于周转或扩大规模的需要。由于此类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可用于抵押的资产数量少,经营活动的风险又比较大,正式的农村金融机构往往基于风险回避而产生惜贷行为。龙头企业在其发育的初期,由于风险比较大,同样难以从正式金融机构获得贷款,其主要依赖政府的资金支持及一些政策性的贷款。龙头企业进入成熟期后,会比较容易从正式金融机构获得贷款,甚至还可以到资本市场上直接融资。

除了农户及农村企业之外,农村还有一类信贷需求的主体,即农村合作组织。农村合作组织主要是指从事同类产品生产经营的农户自愿组织起来,在技术、资金、信息、购销、加工、储运等环节实行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发展,以提高竞争能力、增强成员收入为目的的专业性合作组织。农村合作组织主要有以下组建方式:由农业规模经营大户或农业龙头企业牵头,与农户合伙兴办的种植业合作社;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集体企业参与创办的农民合作社;由基层农技人员或村干部带头领办的农业经济合作社;由社会团体围绕产业建立的专业合作

<sup>①</sup> 这种划分方法比较简单,现实中的情况要更加复杂,但这种区分仍然有助于人们认识农村金融需求的不同层次,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农村金融需求多元化的特征。

社。大多数农村合作组织围绕当地已形成的主导产业和特色产品开展专业性生产经营活

动。农村金融需求主体的分类情况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农村金融需求主体的分类情况

需求主体		特征
农户	贫困型农户	收入低, 缺乏基本的生产和生活资金, 无任何抵押, 贷款主要用于生活性开支, 贷款的风险高
	维持型农户	收入中等, 已经初步解决温饱问题, 贷款既包括生产性用途也包括生活性用途, 贷款需求有限
	市场型农户	收入高, 贷款多用于生产性用途, 贷款需求大但缺乏有效的抵押
农村企业	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 (包括个体工商户)	农村企业的主体、规模小, 生产经营风险比较大, 资金短缺问题比较严重
	龙头企业	资金实力雄厚, 贷款风险小, 一般可以获得商业性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贷款
农村合作组织		生产经营专业化和市场化程度比较高, 信贷资金主要来自农信社, 资金需求满足率比较低

## (2) 农村金融需求的变化趋势

随着新型城镇化工作的不断推进, 农村的产业结构及经营形态、农户的就业结构和收入结构及农户对农村金融的需求都发生了新的变化。

1)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出现使农村金融需求大额化和中长期化。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 要坚持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依法维护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 壮大集体经济实力, 发展农民专业合作和股份合作, 培育新型经营主体, 发展多种形式的规模经营, 构建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相结合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 要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 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 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促进农村第一、第二、第三产业融合发展, 支持和鼓励农民就业创业, 拓宽增收渠道。

从国家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构成来看, 位于金字塔中间的是从事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新型经营主体, 包括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村经济合作社。随着农业的规模化、集约化的不断推进, 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对金融的需求也越来越迫切, 越来越向长期、大额、集中的金融服务拓展, 向保险、期货、证券等综合服务延伸。

《四川农村金融发展白皮书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金融需求调查》指出,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是农村金融机构拓展金融业务的主要服务对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资金需求有以下特点: 一是需求规模较大, 更注重生产性融资, 这使金融机构面临更广阔的发展空间。二是资金需求多样化, 覆盖各个产业及各个环节。新型

农业经营主体往往经营项目种类繁多,产业链各环节都有资金需求,既有种植业和养殖业等生产环节,也有与农业息息相关的生产加工业、运输流通业和商贸服务业。三是金融需求具有长期性和稳定性,根据农业生产周期,其所需的生产资料、设备等投资及收益时点的预期都具有稳定性。四是对金融服务的便捷性和灵活性有更高要求。五是商品农业生产的特殊性决定了其需要更加完善的农业风险分担机制。

2) 农业产业化的迅速发展使农村金融需求链条化。农业产业化是以国内外市场为导向,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对当地农业的支柱产业和主导产品实行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一体化经营、社会化服务、企业化管理,将产供销、贸工农、经科教紧密结合起来,形成一条龙的经营体制。改造传统的自给半自给的农业和农村经济,使其和市场接轨,在家庭经营的基础上,逐步实现农业生产的专业化、商品化和社会化。

农业生产经营的专业化意味着农业生产经营分工的细化,这就使农业生产经营在内部形成产业链,与外部产业连接形成更长的产业链。农业产业链的形成和发展提出了农村金融服务链条化的要求,要求用农业产业链金融来适应农业产业化发展的要求。农村金融服务要从以前面向单一主体为主朝着面向整个农业产业链提供全面的综合性金融服务转变。

3) 新型城镇化的加速推进,使农村金融需求多元化。新型城镇化会引起农村金融需求向着多元化方向发展。城镇化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农村居民生活方式的城市化,农村居民在各个方面与城市居民接轨。随着新型城镇化的推进,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从农业向第二、第三产业转移后,其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将会有大的提高,对金融的需求也将从传统的存贷款、汇兑业务向投资理财、信用卡、金融咨询、证券保险、信托、租赁、有价证券买卖等更广泛的领域转变。据相关部门统计,2010~2015年,农户贷款中消费贷款所占比重上升了10个百分点,非农经营贷款所占比重上升了7个百分点,而农业生产贷款所占比重则从73.3%下降到55.8%。

## 2. 农村金融制度需求的特征

不同类型的农村经济主体对于农村金融的需求具有明显的差异性,受到自身条件的局限,不同经济主体对于资金的期限、数量、抵押品要求等维度存在不同的诉求,任何单一的农村金融制度安排都不可能同时满足不同经济主体的农村金融的需求。

在经济欠发达地区,农村的经济主体只是对于基本的金融业务有需求,而在经济发达地区,农村的经济主体会对金融的衍生功能有较大的需求。这意味着,对于农村金融制度的需求会在一定程度上与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相关。

农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很强，因此农业的资金需求也呈现出这样的特征。农村金融制度安排应该考虑到这一点，与经济主体的需求特征尽量取得一致。农村金融制度安排如果能够尽量契合农业生产的周期性特征，就可以尽量规避供求失衡的现象。

农村金融发展缓慢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于正式农村金融机构为了规避自身的风险而要求农户或中小企业提供抵押品或担保品，但由于农户的收入水平有限、中小企业的规模有限，其很难提供符合要求的抵押品或担保品<sup>①</sup>。从农村经济主体的角度看，农户和农村中小企业对于无须抵押的信用贷款或者抵押物要求较低的商业贷款的需求较大，农村金融制度安排应有助于消除由于抵押物少带来的障碍。

由于农村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比较落后，如果贷款的利率水平较高，借款人将会有较大的负担，从而使某些贷款需求成为无效需求。较低的利率水平将有助于调动农村经济主体参与金融活动的积极性。另外，由于农村地区经济主体的文化程度偏低，复杂的制度安排容易引发农民的排斥和反感。因此，农村金融制度的设计应该尽量简单且易于理解。

综上所述，从农村经济主体的需求看，农村金融制度应该体现地区和群体差异性、适应农业生产周期、尽量减少对抵押物的要求、具有低利性和简便性。

## 1.2.2 中国农村金融制度的供给分析

### 1. 农村金融制度供给的概况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农村金融制度历经多次变迁，形成了目前以正式金融机构为主，以非正式金融机构为辅的金融体系。正式金融机构包括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农信社、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村镇银行、小额信贷组织等。农信社是农村金融机构的主力军，是向农村地区提供金融服务的主要力量。目前，一部分农信社已经通过转制成为农村商业银行。

非正式金融也称民间金融，是民间自发形成的借贷关系。农村的非正式金融机构以农村扶贫社、农民互助储金会、民间集资、民间借贷等多种形式广泛存在，非正式金融机构的规模呈现扩大的趋势。

中国农村金融供给体系如图 1-1 所示。

<sup>①</sup> 根据金融机构的传统信贷标准，农户的许多金融需求被视作无效需求，之所以如此，就是因为农户无法提供金融机构所要求的抵押品或担保品。